济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文件

**济防办发〔2022〕11号**

济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关于调整重大执法决定集体讨论领导小组的

通 知

**机关各科、直属事业单位：**

**为更好落实《关于印发<济宁市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办法>等文件的通知》（济执监发﹝2019﹞4号），科学规范做出人防领域重大执法决定，严格履行法定职责，确保行政执法活动合法有效。根据情况变化，经研究决定，调整济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重大执法决定集体讨论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调整如下。**

**组 长：陈秋生 办党组书记、主任**

**副主任: 董义栋 办党组成员、副主任**

**孟祥东 办党组成员、副主任**

**成 员：李 彬 指挥通信与应急协调科（法制与宣传科）科长**

**王俊锋 工程建设监管科科长**

**陈 勇 市人防综合执法支队队长**

**王海涛 市人防综合执法支队副队长**

**王胜男 指挥通信与应急协调科（法制与宣传科）副科长**

**领导小组工作职责是对市人防办拟做出的重大执法决定进行集体讨论，充分论证其合法性与合理性，形成科学规范有效的执法决定意见。拟作出重大执法决定的单位应及时将执法有关材料、档案、资料等报领导小组进行审查。领导小组设联络员一名，由市人防综合执法支队李衍龙同志担任，负责领导小组重大执法决定集体讨论会议的议题记录与联络等工作。**

**济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年5月23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济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综合科 2022年5月23日印发**